

证券代码：300510

股票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17-047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新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冠电气；证券代码：300510）已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3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3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4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4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各项工作正在稳步进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